

证券代码：872663 证券简称：丰源轮胎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山东丰源轮胎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1#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宋二华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做出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山东丰源轮胎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2024-005)。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宋二华、张庆强、潘超、王福启、万传莹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关于公司向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2024 年度公司向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发生金额不超过 10,5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宋二华、张庆强、潘超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关于公司在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结算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公司 2024 年在山东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结算业务存款暨关联交易，存款余额任一时间点不超过 25,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宋二华、张庆强、潘超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关于公司与枣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票据结算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2024 年度公司自枣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5%的企业）发生票据结算业务暨关联交易，不超过 30,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宋二华、张庆强、潘超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关于公司与枣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2024 年度公司自枣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枣庄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5%的企业）取得流动资金贷款暨关联交易，不超过 10,000 万元。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宋二华、张庆强、潘超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能源集团财务要求，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情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公司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预计损失率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不产生影响。对本年(2023 年)当期财务报表产生一定影响，增加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69694.61 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提名人选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应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规定，提名宋二华先生、张庆强先生、潘超先生、万传莹先生、徐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其中宋二华先生、张庆强先生、潘超先生、万传莹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徐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提请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一至议案五及议案七，并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丰源轮胎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山东丰源轮胎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5日